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紀美蘭

電話：06-3901216

傳真：06-2982922

電子信箱：meila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六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主決字第105135077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350779BA0C_ATTCH5.pdf、1350779BA0C_ATTCH6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訂定「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」，並自105年12月30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依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5年12月30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76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機關完成年度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工作後，評估當年度整體內部控制有效程度，辦理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作業，以落實機關自主管理，並請機關首長對機關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負最終責任。
- 三、機關完成簽署之內部控制聲明書，請公開於機關對外網站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。
- 四、檢送原函、「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」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主計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資訊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臺南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虎頭埤風景區管理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主計處公務預算科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基金預算科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會計科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統計科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決算科

2017-01-06
15:47:27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(02)3356-7554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7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5AC02254_1_30110622883113.doc)

主旨：訂定「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依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3年3月底前已完成組織調整之機關均應簽署105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，並自106年度起本院及所屬各級機關(構)、學校全面簽署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，爰請依上開期程確實辦理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作業，以落實機關自主管理，並請機關首長對機關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負最終責任。
- 二、機關完成簽署之內部控制聲明書，除公開於機關對外網站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外，並請傳送至政府內部控制作業管理系統之內控聲明書申報子系統。
- 三、檢送「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」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



1050600776



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(均含附件)

2016-12-30
12:24:31
電子印章

裝



訂



線